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年产 13.5GW 太阳能电池片项目
- 项目实施主体：江西百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系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 预计投资金额：项目分二期投资建设，一期为年产 4.5GW 太阳能电池片项目，主要是从事太阳能 TOPCon 电池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一期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为 14.62 亿元人民币（预估数，存在不确定性）。待一期项目全部投产后，适时启动二期年产 9GW 太阳能电池片项目，相关事宜另行明确。
-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或金融机构借款、资本市场融资等自筹资金
- 项目投资时间安排：一期项目建设期 10 个月，预计项目投产后 2 年内达产
- 相关风险提示：

1、投资规模风险：本次一期项目预计投资金额为 14.62 亿元，其中包括固定资产投资 13.62 亿元，铺底流动资金 1 亿元。固定资产主要包括厂房及产线投资。该数据为预估数，存在不确定性，该金额不具有约束力。后续根据项目投资情况，可能存在项目投资金额不及 14.62 亿元的风险。

2、资金风险：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为 1.55

亿元（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为 12.18 亿元。本次一期项目预计投资金额为 14.62 亿元（预估数，存在不确定性），远高于目前公司账面货币资金水平，本次项目投资尚存在较大资金缺口，后续公司将通过金融机构贷款、资本市场融资等方式补足，如未来融资事项不及预期，可能对项目建设进度产生影响。本次投资预计投资金额较大，可能带来较大资金压力。

3、跨界经营风险：公司主营业务为压缩机、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虽与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来股份”）建立了合作，但由于团队的磨合期较短，能否支持项目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及子公司江西百达目前不具备任何光伏产业技术储备，公司存在一定的跨界经营风险。江西百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成立，成立时间短，该项目目前还未投产，产能尚未形成，设备、人员等将安装调试和逐步到位，批量生产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实施业务量会很小，不会改变公司的主营业务。

4、市场及项目风险：本投资项目是公司基于对太阳能产业投资价值和发展潜力的判断，后续如太阳能电池产业市场环境、相关政策、价格波动、产品技术迭代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存在项目的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的风险。项目建设过程中如遇产品开发受阻、成本变动过大、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公司经营策略和供方生产能力调整以及下游客户需求重大变动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项目无法如期或全部建设完成。

5、项目产能较大风险：自 2016 起，中来股份以其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为实施主体先后投建“年产 2.1GW N 型单晶双面太阳能电池项目”、“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太阳能电池项目”。此外，中来股份以其全

资子公司山西中来光能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目前正在投建“年产16GW 高效单晶电池智能工厂项目”，该项目分两期进行，截至2023年4月初，该项目一期8GW 中首批4GW 项目产线已实现全面量产，一期剩余4GW 项目设备正在逐步进场安装并根据安装进度启动相关调试工作。本项目预计实施产能较大，有较大的实施风险。

6、本项目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合作方中来股份亦需履行内部审议程序，此外本项目需要办理立项、环评等相关报批手续；

7、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风险，谨慎投资。

一、投资概述

（一）为布局新能源光伏产业，公司引入中来股份作为战略合作，以实现公司主营业务向光伏产业的跨界。在上述背景下，公司及子公司江西百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百达”）、中来股份与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关于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和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在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13.5GW 太阳能电池片项目合同书》（以下简称“《项目合同》”），计划以江西百达作为项目实施主体，在江西省九江市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13.5GW 太阳能电池片项目。项目分二期投资建设，其中一期为年产4.5GW 太阳能电池片项目，主要从事太阳能TOPCon 电池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待一期项目全部投产后，适时启动二期年产9GW 太阳能电池片项目，相关事宜另行明确。

为了完成上述项目投资，公司先受让瑞智控股有限公司（RECHI HOLDINGS CO., LTD）（以下简称“瑞智控股”）持有江西百达30%的股权。根据相关评估报告，以2023年2月28日作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江西百达进行评估，江西百达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246,802,330.62元，评估价值277,508,991.96元，评估增值30,706,661.34元，增值率为12.44%。根据上述

评估价值，百达精工本次受让 30%江西百达股权的金额为 83,252,697.59 元。股权受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江西百达 100%股权。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将在《股权收购协》生效后 30 日内，办理股权转让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全部行政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完成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后，中来股份将向江西百达增资 4,590 万元，增资后，中来股份持股 15%，百达精工持股 85%，江西百达的注册资本将由 2.6 亿元增加至 3.059 亿元；上述增资金额按江西百达注册资本及对应比例确定。上述增资款将在《光伏电池片项目合作协议》生效后 20 个工作日内缴纳到位。完成增资后，公司投资建设 13.5GW 太阳能电池片项目。项目分二期投资建设，一期为年产 4.5GW 太阳能电池片项目，主要是从事太阳能 TOPCon 电池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一期项目预计投资金额约为 14.62 亿元人民币（预估数，存在不确定性）。一期项目正式投产时间为自《项目合同》生效之日起 10 个月内。待一期项目全部投产后，适时启动二期年产 9GW 太阳能电池片项目，相关事宜另行明确。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金融机构借款、资本市场融资等自筹资金。项目投资时间安排为一期项目建设期 10 个月，预计项目投产后 2 年内达产。

中来股份及泰州中来为本项目的规划、设计、建设、投产等全过程提供全面技术支持服务，江西百达向泰州中来支付服务费，服务费总金额（含税）为 5,000 万元。上述服务费，自项目投产之日起，分两期支付。第一期费用合计为 2500 万元，在投产次月支付；第二期费用合计为 2500 万元，在一期项目生产线稳定运行满 6 个月后的次月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百达精工主营业务为压缩机、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中来股份的主营业务为光伏背板、N 型高效单晶电池和组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

侧重于分布式户用光伏领域的光伏应用系统的设计、开发、销售与运维。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组件、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制造相关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光伏电站建设，太阳能级硅片、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材料的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光伏发电与售电；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二）2023年4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13.5GW太阳能电池片项目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同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1、性质：政府机关（内设机构）
- 2、住所地：江西省九江市九瑞大道188号
- 3、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二）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67253913XG
- 2、成立时间：2008年3月7日
- 3、注册地：江苏省常熟市沙家浜镇常昆工业园区青年路
- 4、主要办公地点：江苏省常熟市沙家浜镇常昆工业园区青年路
- 5、法定代表人：曹路
- 6、注册资本：108,962.7358万元
- 7、经营范围：太阳能材料（塑料软膜）开发、生产、销售；太阳能材料销

售；太阳能技术服务、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2,139,151,025.74	16,808,935,528.27
负债总额	8,072,145,614.76	12,308,657,485.82
净资产	4,067,005,410.98	4,500,278,042.45
资产负债率	66.5%	73.23%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前三季度
营业收入	5,819,537,415.34	7,623,911,780.91
利润总额	-417,885,781.16	505,191,270.45
净利润	-412,458,871.70	367,498,715.59

注：2021 年度数据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10、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11、资信状况：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中来股份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江西百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成立时间：2018 年 9 月 3 日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00MA38420906

3、注册资本：26,000 万元

4、实收资本：26,000 万元

5、住所：江西省九江市经开区城西港区江一路 79 号

6、法定代表人：施小友

7、主要经营地：江西省九江市

8、经营范围：空调零部件、压缩机零部件、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五金机械电器配件制造、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12,224,201.60	331,753,466.40
负债总额	60,035,114.28	80,774,352.80
净资产	252,189,087.32	250,979,113.60
资产负债率	19.23%	24.35%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前三季度
营业收入	81,003,630.38	57,907,641.05
利润总额	-5,090,224.97	-1,959,656.04
净利润	-3,505,695.79	-1,419,040.39

注：2021 年度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10、与上市公司的关系：系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11、资信状况：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江西百达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投资项目的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投资的“13.5GW太阳能电池片项目”分二期投资建设，其中一期为“年产4.5GW太阳能电池片项目”，主要是从事太阳能TOPCon电池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待一期项目全部投产后，适时启动二期“年产9GW太阳能电池片项目”。一期项目的主要内容如下：

(1) 项目实施主体为江西百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公司拟收购控股子公司江西百达的30%股权，在江西百达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后，中来股份拟对江西百达增资，增资后公司持有江西百达85%股权，中来股份持有江西百达15%股权。

(2) 一期项目建设期10个月，预计项目投产后2年内达产。目前江西百达已经取得一期项目所需土地，在相关投资合同生效后启动一期项目建设。

(3) 一期项目预计投资金额为14.62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金额约为13.62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金融机构借款、资本市场融资等自筹资金。

2、本项目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合作方中来股份亦需履行内部审议程序，此外本项目需要办理立项、环评等相关报批手续。

3、本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公司为布局新能源光伏产业，引入中来股份作为战略合作。

公司及子公司江西百达与中来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光伏电池片项目合作协议》，公司及中来股份、泰州中来协助江西百达组建独立的业务团队，包括协助江西百达进行技术人员选任、经营团队组建、经营资质取得等。公司负责为江西百达提供本项目所需资金，中来股份、泰州中来为本项目的规划、设计、建设、投产等全过程提供全面技术支持服务。

上述技术支持服务主要内容包括为

1. 江西百达将组建独立的业务团队，独立进行项目研发、生产、经营。为实现本项目合作目的，中来股份及泰州中来负责为江西百达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持服务，服务内容包括：

（1）协助江西百达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产线规划和项目报批等前期筹备工作。

（2）为江西百达制定和调整工程技术方案，现场指导江西百达为实施本项目进行厂房改建和水、电、动力系统、环保设备等辅助设施建设。

（3）为江西百达制定TOPCon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相关的产品方案、工艺技术方案，对江西百达委派的技术人员进行教学培训，将生产本协议合作产品相关的知识产权以普通许可的方式许可给丙方使用。

（4）为江西百达制定TOPCon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相关的设备方案，包括制定设备清单，指导江西百达设备选型、采购、安装、调试、验收等过程，提供采购渠道。

（5）指导江西百达开展产品试生产和量产，保证量产产品达到本协议约定的转化率、良率等验收标准。对本项目的实际运营、产品质量、产品成本及利润等关键要素进行指导。

（6）根据江西百达需求，提供为保障本项目投产并验收合格所需的其他技术服务。

江西百达方提出上述需求后，中来股份及泰州中来应及时响应，委派专人负责跟进，按照江西百达制定的项目进度表提供各阶段技术支持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四、合同主要内容

甲 方：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1：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2：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丙 方：江西百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乙方1、乙方2统称乙方）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内容：本合同所述项目是指乙方通过其投资的丙方在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年产13.5GW太阳能电池片，项目分二期投资建设。其中一期为年产4.5GW太阳能电池片项目，主要是从事太阳能TOPCon电池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待一期项目全部投产后，适时启动二期年产9GW太阳能电池片项目，相关事宜另行签订合同予以明确。

甲方同意九江开发区内的分布式光伏电站业务在同等条件下依法优先支持乙方2建设，积极争取国家、省、市相关扶持政策。

2、项目效益：本项目一期全部建成达产后（项目投产后两年内，下同）。

3、公司主体：乙方以丙方作为运营主体投资建设本项目，注册资本不少于26000万元，经营期限不低于20年，并在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办理税务登记等手续。

（二）项目建设及用地

九江一期项目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个月内开始厂房装修，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0个月内建设投产。丙方已经取得项目用地的不动产权证书，按土地现状予以实施该项目。

（三）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为乙方提供优质服务和良好的发展环境，协助乙方维护正常生产经营秩序。

(2) 乙方九江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工商注册、环评、安评、能评、消防等相关手续均由甲方协助办理（费用由丙方承担）。甲方为乙方项目建设做好服务协调工作，帮助协调解决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

(3) 协调区有关部门配合丙方招聘员工。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建设项目应符合国家法律和产业政策，在生产经营中应符合国家环保、安监、消防等部门对生产型企业的相关要求，实行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及职业健康“三同时”，“三废”要做到达标排放及安全生产。

(2) 乙方必须促使丙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限进行项目建设并竣工投产，乙方1确保合同约定固定资产投资额到位及投产后税收达标。

(3) 在项目正式投产后一年内，丙方主营业务收入必须达到2000万元，并主动申报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4) 服从甲方园区的规划，项目总平面设计及单体设计必须报自然资源等部门审批同意。

(5) 乙丙双方应承担合同履行过程中的风险。

(6) 甲乙丙三方对在合同洽谈、履行过程中知悉对保密信息富有保密义务。

(四) 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阻碍乙方九江项目建设致使本项目无法运行的，或者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不兑现本合同约定的以及甲方另行承诺的扶持政策，乙方、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需赔偿乙方、丙方投入并承担违约金。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完成投资建设，或主营业务收入及税收均不能达到合同约定，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启动退出程序。若乙方1未遵守其投资限制承诺，则甲方有权取消其优惠政策。

（五）其他约定

1、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本项目启动退出程序：（1）出现不可抗力或法规变化或城市规划调整导致本项目无法实施的；（2）乙方、丙方申请退出且甲方同意的；（3）乙方、丙方有合同约定违约情形，甲方决定解除合同的。

2、与年产13.5GW太阳能电池片项目有关的优惠政策由丙方享有，与分布式光伏电站业务相关的优惠政策由乙方2享有。

3、本合同自甲、乙、丙三方指定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甲、乙双方通过法定内部审批程序后生效。

4、甲、乙、丙三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项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因本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投资建设过程中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一定压力。公司将统筹资金安排，合理确定资金来源、支付方式、支付安排等，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

（二）项目投资完成后，不会产生新增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六、项目的风险分析

1、投资规模风险：本次一期项目预计投资金额为 14.62 亿元，其中包括固定资产投资 13.62 亿元，铺底流动资金 1 亿元。固定资产主要包括厂房及产线投资。该数据为预估数，存在不确定性，该金额不具有约束力。后续根据项目投资情况，可能存在项目投资金额不及 14.62 亿元的风险。

2、资金风险：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为 1.55 亿元（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为 12.18 亿元。本次一期项目预计投资金额为 14.62 亿元（预估数，存在不确定性），远高于目前公司

账面货币资金水平，本次项目投资尚存在较大资金缺口，后续公司将通过金融机构贷款、资本市场融资等方式补足，如未来融资事项不及预期，可能对项目建设进度产生影响。本次投资预计投资金额较大，可能带来较大资金压力。

3、跨界经营风险：公司主营业务为压缩机、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虽与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来股份”）建立了合作，但由于团队的磨合期较短，能否支持项目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及子公司江西百达目前不具备任何光伏产业技术储备，公司存在一定的跨界经营风险。江西百达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成立，成立时间短，该项目目前还未投产，产能尚未形成，设备、人员等将安装调试和逐步到位，批量生产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实施业务量会很小，不会改变公司的主营业务。

4、市场及项目风险：本投资项目是公司基于对太阳能产业投资价值和发展潜力的判断，后续如太阳能电池产业市场环境、相关政策、价格波动、产品技术迭代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存在项目的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的风险。项目建设过程中如遇产品开发受阻、成本变动过大、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公司经营策略和供方生产能力调整以及下游客户需求重大变动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项目无法如期或全部建设完成。

5、项目产能较大风险：自 2016 起，中来股份以其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为实施主体先后投建“年产 2.1GW N 型单晶双面太阳能电池项目”、“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太阳能电池项目”。此外，中来股份以其全资子公司山西中来光能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目前正在投建“年产 16GW 高效单晶电池智能工厂项目”，该项目分两期进行，截至 2023 年 4 月初，该项目一期 8GW 中首批 4GW 项目产线已实现全面量产，一期剩余 4GW 项目设备正在逐步进场安装并根据安装进度启动相关调试工作。本项目预计实施产能较大，有较大的实施风险。

6、本项目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合作方中来股份亦需履行内部审议

程序，此外本项目需要办理立项、环评等相关报批手续；

7、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